

当代中国灾情研究的拓荒性著作

——《中国灾情论》* 简评

胡如虹

中国自古以来就是个灾情十分严重的国家。翻检史籍,“饥民遍野”、“饿殍塞途”、“人相食”等记载随处可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由于种种原因,各种灾害客观上仍在发展,给我们的生产和建设带来了巨大的负影响。1993年6月,主管救灾工作的朱镕基副总理在接见外宾时曾说:“中国由于面积很大,人口很多,年年都遭灾。对我们来讲,每年都是灾年。”著名经济学家于光远先生曾多次呼吁:“灾害问题是一个非常严重的问题,研究灾害问题具有迫切性、严重性。”历史的警示,现实的忧患,未来的需要,促使一些理论工作者潜心研究这个问题,并取得了一些研究成果,湖南出版社出版的《中国灾情论》即是这方面的一部拓荒性著作。

《中国灾情论》的作者郑功成,为了写作此书,作了大量调查研究工作。从1985年以来,他东至上海,西到新疆,南至海南,北至北京,实地调查了20多个省、市、自治区,获得了数以千万字计的第一手灾情资料。在8年收集资料的基础上,郑先生辛勤著述,历时3年,终于完成了这部30余万字的著作。

翻开此书,读者最先也是最直接感觉到的特点就是作者在广为调查的基础上,溶材料与观点于一炉,取定性与定量分析为一体,列举了大量的实证材料和数据,给我们展示了一幅幅中国灾情图。作者以一个年轻学者求真求实的科学精神,着眼世界的多维视角,用敏锐的观察能力和犀利的笔锋,见人之所未见,发人之所难发,淋漓尽致,真实具体地给我们展示了中国的灾情总貌和具体个案。其中既有自然灾害,也有人为事故灾害、科技风险;既有以往见诸报端的资料,又有第一次披露,引人震惊的案例。总论与分论相结合,宏观与微观相结合,历史与现实相结合,不夸大,不虚饰,不为尊者讳。这样,不仅大大开拓了我国灾害学的研究范围,真正把各种各样的灾害置于人们的视野之中,而且符合作者“灾害作为一种客观的自然社会现象,其过程是自然的,其前因与后果却是社会的”的观点。巨大的灾难,瞬间的毁灭,惨痛的教训……一幕幕人间悲剧,一场场现实灾难,读之令人惊心动魄,辗转难安!作者在“后记”中曾言:“在一段集中写作的时间里,我甚至在睡梦中也陷入深深的对各种灾害导演的人间悲剧的悲哀之中。”读着这些饱蘸作者情感的文字资料,谁都会产生这样的感情。

本书不仅重点进行了各种灾害现状的描述,提供了解决各种灾害问题的对策,而且,透过种种表面现象,对事物本质进行了理论上的思考。值得注意的是,作者并不沉迷在纯理论的王国里,刻意进行理论上的思辩与阐发,而是把一些发聋震聩、引人深思的独创见解和观点融汇于对各种灾情的描述分析之中,寥寥数语,力透纸背,令人不能不佩服而掩卷长思。因此,字里行间时时折射出睿智的光辉,不乏真知灼见。

如在对灾害形成原因的探讨中,作者认为,人及人的活动是一个重要的因素。“各种人为事故灾害、科技风险自不待言,即便是自然灾害都不是孤立发生和存在的,既有自然方面的原因,又有人为方面的原因,故灾害又是自然界与人类社会活动相互作用的结果。”作为万物之灵的人类,在漫长的进化过程中,其谋生立足的方式发生过重大变化。即从早先的靠自然界“恩赐”生存,到把对自然界的征服与改造、索取与掠夺,作为人类赖以谋生的基本途径,以“人工自然”逐渐取代“第一自然”。这种过份强调“征服自然”、“人定胜天”,不管自然界本身的运行

* 郑功成著:《中国灾情论》,湖南出版社1994年出版。

规律而强行将人类的意志加在其上的结果,必然如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中所言:“只有人才在自然界上面打下了自己的印记,因为他们不但变更了动植物的位置,而且也改变了他们居住的面貌和气候,他们甚至还为此改变动植物的本身,以至人的活动的结果只能和地球的普遍死亡一起消失。”作者指出,在我国,“人口的剧增,生产的发展,必然导致对大自然的过度索取和损害,尤其是建国以来我国一直推崇着‘人定胜天’的理论,不讲科学和盲目开发的事例不胜枚举”。如围湖造田,“近40年来,由于围湖造田、泥沙淤积等原因,中国的湖泊面积急剧减少,仅湘、鄂、赣、皖、苏五省便因围湖垦田而失去湖泊面积1.2万平方公里,其面积比现在的4个洞庭湖还大。”“触目惊人的事例表明,在中国自然灾害不断恶化的过程中,我们没有资格将责任完全推给自然界。”作者大声疾呼:“灾害的凶残性、灾害的人为性,决定了我们必须有勇气正视中国的灾情,重视人的因素,做到人与自然的协调发展和人与社会的有序发展。”

作者对那种“先生产,后治理环境”的错误观点进行了批驳。本来,先发展生产,置生态污染、环境恶化于不顾,待其进一步恶化,引起许多人为灾害后再去治理,这是西方国家走过的路子。然而,他们为此付出了沉重的代价。著名学者W·E·拉克尔肖斯说:“十年前,我曾相信如果我们打算花足够的钱,我们就能有效地消除我们称之为污染的风险……然而我错了。”七、八十年代间,西方企业界因为环境保护费过于昂贵,难于负担,竟掀起了一场反环境保护的运动。1984年日本东京大学谷岛教授曾在中国社科院讲演时说:“中国虽比其他先进国家晚一步着手于现代化,这反而是幸运的。因为可以把为大自然遭到破坏而深感痛苦的先进国家作为反面教员,以至勿蹈前车之覆辙。”不幸的是,中国已经重蹈了西方国家的覆辙了。“迟发展效应”使中国上上下下感到落后就要挨打,甚至被开除“球籍”的危险,以致于急于求成,过多地依赖使国家在经济上由穷变富的关键手段——工业化,而把环境污染、生态平衡等问题搁置一旁,或最多强调“兼顾生产、生活和生态”。作者指出,这样做,无异于饮鸩止渴。“许多地区只顾上企业、上工程而不考虑环境代价……已难喝到一口净水。一些地方走的是以‘先污起来’为代价的‘先富起来’的发展之路”,从而使我国的酸雨、赤潮、水污染、泥石流等灾害日益严重。为此,作者在书中反复强调:“中国将付不起西方发达国家现在正在付出的代价。”“国家应当从长远的观点出发,即使现在付出一点经济建设的代价,也是必要的,将来一定会获得加倍的回报。”

中国的灾情应该作为中国国情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国迫切需要建立一门独立的灾害学科,这是作者在本书中反复强调的又一个观点。作者认为,“灾害与社会”已经成为当代国际社会普遍关注的重大问题。为此,1987年12月联合国第12届大会决定将1990—1999年定为“国际减灾十年”,成立了“国际减灾十年”指导委员会,通过了《国际减灾十年决议案》及行动纲领。中国的灾情正逐步走向全面化、深刻化、严重化,极大地影响了整个国家的政治、经济、文化等多个方面,更应该将灾情问题作为国情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来对待,把灾害作为一门科学来研究。作者指出,过去,我国对灾害的重视和研究很不够。“政府决策不考虑灾情,社会发展纲要中亦没有灾害问题的体现。”“社会科学工作者绝少介入,国情研究中也几乎不考虑灾情。”“即使直接面对灾害问题,也往往是将历史与现实、国外与国内、自然灾害与人为灾害割裂开来。提到过去,每个时代都承认它是事实;提到当前,每个时代又都否认它是事实。提到国外,小灾可以大谈;提到国内,大灾却常化小。提到自然灾害,还能客观对待,提到人为灾害,却常常讳莫如深。”作者强调,“忽视灾情的国情是不全面的国情,忽视灾害的科学是有缺陷的科学”,“只有正视中国的各种灾害问题,让民众了解中国的灾情,让政府了解国情、省情、市情、县情中的灾情,并树立起全民的灾害危机意识,把减灾纳入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及每个国民的自觉行动中去,才能最终保护我们的国家、社区、家庭及亿万人民免受或少受各种灾害的摧残,才会更有利于我们国家和民族的繁荣与发展。”

作者的上述观点,对于消除认识上的误区,正确处理发展经济与环境保护、减灾的关系,促使政府和人民了解灾情、重视灾情,无疑具有很高的理论和现实指导意义。令人欣慰的是,我们党和政府越来越重视灾害问题的研究和减灾工作。江泽民同志指出要“把减灾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中去”,钱学森、于光远、戴逸等著名学者提出了许多灾害研究的具体设想。我们相信,《中国灾情论》的出版,必然极大地推动着我国年轻的灾害学的创建与发展,并吸引着越来越多的理论工作者投入到这块大有作为的研究领域。

(责任编辑 王冰)